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178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沣东医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你单位报来《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沣东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我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沣东医院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阿房二路1号。项目总占地面积2920m2，总建筑面积约5112.62m2，设102张床位，诊疗科目有检验科、口腔科、儿科、眼科、中医理疗科、内科、妇产科等，主要建设内容有门诊楼以及办公室等配套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56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4.4万元。

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污水处理设施改造等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沣东新城“铁腕治霾”有关规定，采取覆盖、设置围挡、湿法作业、施工工地出入口净化处理、四级以上风力停止土方施工等防尘指施，防止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污染。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作业时间，夜间22时至次日6时停止施工，未经批准不得进行夜间扰民施工。

（二）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三）污水处理设施为地埋式，定期在污水处理设施周围喷洒除臭剂，恶臭气体经风机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操作间屋顶（约4米高）排放。

（四）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处置。医疗废物消毒后应设置符合标准的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应设置符合标准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污水处理设施污泥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地埋式，处理规模为120m3/d，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西安市第六污水处理厂。

（六）不设置洗衣房，被服定期外委清洗。

（七）手术室及相关医技室采用紫外线消毒，其他医疗设备、房间采用常规药剂进行消毒。

三、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运行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四、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8月17日

抄送：陕西利光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